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2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40楼4008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非执行董事尚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刘雪涛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杨德先生、汤欣先生、陈家乐先生和范立夫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树明先生主持。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报告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广发证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广发证券2019年度报告》之第五节的内容。 二、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三、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四、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五、审议《广发证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六、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听取。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听取。 九、审议《关于董事2019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 议案采取分项表决的方式,董事孙树明先生、尚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刘雪涛女士、林海刚先生、秦力先生、孙晓燕女士、杨德先生、汤欣先生、陈家乐先生及范立夫先生对各自的履职考核结果事项予以议案审议通过。 依照董事履职考核的原则和程序,公司对各位董事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具体如下: (1)董事孙树明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孙树明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2)董事尚志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尚志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3)董事李秀林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李秀林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4)董事刘雪涛女士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刘雪涛女士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5)董事林海刚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林海刚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6)董事秦力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秦力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7)董事孙晓燕女士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孙晓燕女士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8)董事杨德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杨德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9)董事汤欣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汤欣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10)董事陈家乐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陈家乐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11)董事范立夫先生2019年度的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董事范立夫先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一、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二、审议《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三、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报告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报告》 同意公司按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A股)。 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19年度业绩报告及2019年度报告(H股)。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报告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其中摘要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 十五、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广发证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七、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合规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八、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十九、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广发证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关联/连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二十一、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二十二、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以上报告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二十三、审议《广发证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结合《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2007]320号文的有关规定,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9年度“广发证券”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929,392,511.11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592,939,251.11元,提取10%一般风险准备金592,939,251.11元,提取10%交易风险准备金592,939,251.11元,根据《公募基金证券投资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应当从基金托管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2.5%,资产托管业务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400,778.56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21,130,589,692.84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2007]320号文的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后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21,130,589,692.84元。 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5元(含税)。以公司现有股本7,621,067,664股计算,共分配现金红利2,667,380,682.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8,463,209,014.44元转入下一年度。 A股股息以人民币派发;H股股息以港币派发,实际金额按本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平均基准汇率。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开设并操作资金账户等利润分配实施相关事宜。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内审机构,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按照市场原则与其协商确定公司2020年度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拟对公司自营业务投资额度授权如下: 1.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自律组织关于证券公司监管、自营投资管理、风险管理的相关规定下,在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额度不得超过中国证监会各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上限的前提下,合理确定公司自营投资总规模上限,并根据市场情况、监管环境和经营表现对自营投资额度配置进行调整,自营投资范围限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及其以后修订版本中所列证券品种。 2.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及其以后修订版本规定的风控指标管理标准范围内,科学配置自营业务投资额度,审慎制定自营业务风险限额,授权公司董事会可在第一项

授权范围内调整公司经营管理层自营投资额度。 3.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规定的前提下,根据需要合理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风险限额,以确保公司证券自营业务规模不超过中国证监会各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需说明的是,上述额度是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市场波动的特点所确定的自营投资额度上限,其总量及变化并不代表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于公司的判断;上述额度不包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额度,长期股权投资额度仍按照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确定、执行。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二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该项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征求了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该议案: 1.同意实施上述关联/连交易;并同意若上述关联/连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连交易,公司须遵照《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有关程序;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需要在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范围内,新签或者续签相关协议。 关联/连交易董事尚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刘雪涛女士、秦力先生、杨德先生、汤欣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后,在此之前,现行《公司章程》将继续适用。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特别决议事项)。 《公司章程》(草案)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十八、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在此之前,现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仍继续适用。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十九、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在此之前,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仍继续适用。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三十、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同意: 1.授权公司董事会择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 2.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它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三十一、审议《关于2019年经营业绩考核薪酬分配的议案》 关联董事孙树明先生、林海刚先生、秦力先生及孙晓燕女士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8 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评估及测算,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9年共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7,967.60万元,对净利润的影响超过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19年计提金额, and 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Total impact: 67,967.60万元.

减少2019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67,967.60万元,减少净利润人民币53,005.89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 融出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度计提融出资金减值准备人民币12,247.12万元,包括公司对融资融券业务转回减值准备人民币5,124.56万元,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对存展融资融券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7,371.68万元。 对于融出资金业务,公司首先按个别基础检查融资融券客户证券质押品价值,个别认定出现减值迹象的,综合评估上市公司财务状况、股票流动性及处置时点价值等因素,按测算的可回收价值与账面余额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个别认定未出现发生减值的,按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度转回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5,282.81万元。 对于约定购回及股票质押业务,公司在个别检查的基础上,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计算预期违约式购回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的预期信用损失。受业务规模减少影响,本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整体呈现转回。 3. 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19年度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人民币5,924.07万元。主要为业务应收款项对手方出现违约等情况,公司对其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评估对手方资金状况及债务逾期情况预计可回收金额,按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八、备查文件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连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连交易概述 本集团与关联/连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连交易事项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向关联/连方提供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及投资管理服务等而发生的交易。关联/连人名称、关联/连交易预计总金额及去年同期交易发生金额详见后述表格内容。 2020年3月27日在广州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关联/连董事尚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刘雪涛女士、秦力先生、杨德先生和汤欣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同时,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尚须经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连股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二)预计2020年度《深交所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连交易的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Classification, Transaction Type, Related Party, Estimated 2020 Income/Expense, and Actual 2019 Income/Expense. Categories include Investment Bank, Wealth Management, and Securities and Financial Products.

Table with 5 columns: Party Type, Party Name, Transaction Description, Estimated 2020 Income/Expense, and Actual 2019 Income/Expense.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Entrusted Client Asset Management and Investment Management.

注1:上表中关联方是指依据《深交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辖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广东证监发〔2018〕77号)中定义的关联方及关联自然人。 注2:该交易金额为公司与关联方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金融机构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进行债券等金融产品的买入返售、卖出回购以及自营交易金额。 除上述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以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下列关联/连交易时,可按《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十章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免于履行相关义务: (1)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2)一方为认购担保物而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3)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债券; (4)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交易。 二、确定在2020年要发生关联/连交易的《深交所上市规则》项下主要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介绍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注册地为广东,经营范围包括: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108号4层(集中办公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易方达基金总资产146.7亿元,净资产100.96亿元;2019年度,易方达基金营业收入61.8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4亿元。截至2020年3月27日,公司持有其22.65%的股权,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秦力先生担任易方达基金的董事。易方达基金符合《深交所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该关联人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易方达基金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连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基金”)成立于1999年3月,是国内最早成立的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至今已拥有公募基金、机构投资、养老业务、海外投资、财富管理在内的“全牌照”业务(信息来源:嘉实基金官方网站,2020)。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汤欣先生担任嘉实基金的独立董事。嘉实基金符合《深交所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该关联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嘉实基金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连人。 三、日常关联/连交易的情况 同时,公司与关联/连方发生下列关联/连交易时,可按《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三十条的规定免于履行相关义务: (1)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 (2)财务资助; (3)上市公司发行新证券; (4)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5)董事的服务合约及协议; (6)上市公司回购证券; (7)购买或出售消费品或服务; (8)共享行政管理服务; (9)与被投资者或联系人进行交易;及 (10)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进行交易。 四、定价原则 公司与各关联/连人之间发生的业务均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公司主要业务具体定价原则如下: 1. 基金等产品代销收入:按照基金公司发行产品时的统一销售政策定价; 2. 经纪业务佣金收入:参照市场上同类交易服务的佣金费率定价; 3. 证券承销、保荐收入: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4. 受托资产管理费:参照资产管理费率定价; 5. 认购基金、产品:以基金净值认购并按市场标准支付手续费; 6. 融资融券、回购交易和放债业务(香港)利息收入:参照市场化水平定价; 7. 发行收益凭证利息支出:参照市场化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8. 做市业务收入:参照市场化水平定价; 9. 托管及基金服务业务:参照市场化水平定价。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连交易,均有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 2. 相关关联/连交易的定价具有可供参考市场价格,公司拟以公允价格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3. 相关关联/连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连交易形成对关联/连方的依赖。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出具以下独立意见: 1. 拟实施的关联/连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3. 有关的关联/连交易情况应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中予以披露; 4. 同意《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独立意见。